证券代码:000019、200019　证券简称:深深宝A、深深宝B　公告编号:2018-09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400万元 - 6,300万元	盈利:9,662.0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0886元-0.1268元	盈利:0.1945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上年同期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易达祥置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本期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对经营情况初步测算做出,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398　股票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临2018—002号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战略投资方拟受让公司股份及合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继续停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拟投资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 本次拟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拟投资事项尚在前期筹划中,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战略投资方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公司5%股份("股份转让"),有关股份转让的具体细节将由双方进一步磋商并签署正式股份转让协议确定。此外,公司拟与战略投资方合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有关投资事宜具体细节公司将进一步与战略投资方磋商并签署正式投资协议确定。

因上述事项尚在前期筹划中,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9日起停牌,将自2018年1月30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承诺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事项,并于2018年2月5日前公告进展情况并申请复牌。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18-004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8年1月29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潘小丹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潘小丹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潘小丹先生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根据有关规定,因潘小丹先生辞职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故潘小丹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补选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潘小丹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对潘小丹先生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沱牌舍得　公告编号:2018-007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天马玻璃有限公司1号窑炉恢复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3日补充披露了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天马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玻璃公司")根据射洪县安监局要求,自2016年7月开始对1号窑炉进行停产冷修,预计2018年1月份左右维修完毕并恢复正常生产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沱牌舍得关于补充、更正披露相关信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2)。

2018年1月29日,公司收到《四川天马玻璃有限公司关于1号窑炉复产情况说明》书面函件,天马玻璃公司1号窑炉冷修已全面完成,并于2018年1月29日恢复正常生产。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8-006
债券代码:122418　债券简称:15盛和债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盛和资源")于2016年4月1日披露了《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因涉诉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6号),公司股东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以下简称"地矿公司")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4,953,993股被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司法冻结。冻结日期2016年1月5日,解冻日期2019年1月4日。

2018年1月29日,公司接到地矿公司的通知及解除股份冻结的相关文件,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4,953,993股已经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1月2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6)川01执保359、360号之一],解除对矿产公司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4,953,993股及孳息的冻结。

截至本公告日,地矿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4,953,9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7%;本次解除冻结后,地矿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形。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4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成为教育部教育装备研究与发展中心"现代教育装备应用协同创新中心"成员单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乐博教育")收到教育部教育装备研究与发展中心的授权文件。同意乐博教育成为教育部教育装备研究与发展中心"现代教育装备应用协同创新中心"成员单位;同意乐博教育在协同创新中心的指导下,围绕协同创新中心核心项目开展如下研究:

1、研究中小学机器人教育相关课程、教材及评价标准;

2、研发与以上课程相关的技术装备。

乐博教育是国内儿童机器人教育行业领航者,主要以教育机器人课程为培训内容,为4-12岁儿童提供机器人的设计、组装、编程与运行等教育培训服务。本次乐博教育成为教育部教育装备研究与发展中心"现代教育装备应用协同创新中心"成员单位,将有利于乐博教育开展面向中小学的课程研发、教材出版、装备销售、授课服务等业务,并将扩大其在原有校外机器人教育培训市场的认知度和影响力。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9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8年1月29日起,本公司以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除外)持有的停牌股票600157 永泰能源 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上述相关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月30日

国投瑞银瑞泽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国投瑞银瑞泽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国投瑞银瑞泽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国投创业成长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0.250元时,本基金国投创业成长份额(基础份额,场内简称:国投成长,基金代码:161223)、国投创业成长A份额(场内简称:成长A级,基金代码:150213)及国投创业成长B份额(场内简称:成长B级,基金代码:150214)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1月29日,国投创业成长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国投创业成长B份额近期的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国投创业成长A份额、国投创业成长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国投创业成长A份额、国投创业成长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国投创业成长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三、由于触发折算阈值当日,国投创业成长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阈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国投创业成长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阈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四、国投创业成长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国投创业成长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国投创业成长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国投创业成长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国投创业成长份额的情况,因此国投创业成长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国投创业成长A份额、国投创业成长B份额和场内国投创业成长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导致相应的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如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国投创业成长A份额与国投创业成长B份额的上市交易、与国投创业成长份额的配对转换,以及国投创业成长份额的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国投瑞银瑞泽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6868(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71　证券简称:石化油服公告　编号:临2018-015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A股股份已于2018年1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登记托管手续,具体请见公司于2018年1月27日发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4)。考虑到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所持公司9,224,327,662股A股股份已于2018年1月2日起转为无限售流通股,具体请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2日发布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52),为方便投资者了解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结构和股本性质,现就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以及股本结构更正披露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2018年1月15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本性质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9,224,327,662	65.22%	A股流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086,835,496	14.76%	H股流通股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1,035,000,000	7.32%	A股流通股
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133,333,333	0.94%	A股流通股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7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6,666,666	0.47%	A股流通股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9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6,666,666	0.47%	A股流通股
北京嘉实元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3,089,910	0.38%	A股流通股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13,333,300	0.09%	A股流通股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信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168,000	0.07%	A股流通股
红岭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	0.06%	A股流通股
合计	12,697,421,033	90.28%	-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新股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本性质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9,224,327,662	48.59%	A股流通股
	1,503,568,702	7.92%	限售流通A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805,770,991	14.78%	H股流通股
	2,595,786,987	13.67%	限售流通H股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1,035,000,000	5.45%	A股流通股
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133,333,333	0.70%	A股流通股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7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6,666,666	0.35%	A股流通股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9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6,666,666	0.35%	A股流通股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江盛世华章集合型团体养老保障管理产品进取增利2号组合	23,148,854	0.12%	限售流通A股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13,333,300	0.07%	A股流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兴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368,500	0.05%	A股流通股
红岭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	0.04%	
合计	1,457,080,972	92.09%	-

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和H股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除直接持有发行人1,072,789.6364万股A股股份外,还通过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盛骏公司")持有发行人259,578.6987万股H股股份。盛骏公司持有的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的公司股本结构
2018年1月24日,公司分别向盛骏公司和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了2,595,786,987股和719,174,495股新H股股份,故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8,984,340,033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的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截至2018年1月15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所占比例(%)	股份数量(股)	所占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4,142,660,995	100.00%	14,861,835,490	78.28%
其中: A股	12,042,660,995	85.15%	12,042,660,995	63.43%
H股	2,100,000,000	14.85%	2,819,174,495	14.85%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0	0	4,122,504,543	21.72%
其中: A股	0	0	1,526,717,556	8.04%
H股	0	0	2,595,786,987	13.67%
合计	14,142,660,995	100.00%	18,984,340,033	100.00%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300693　证券简称:盛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4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累计获得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14,375,495.40元(不含以前年度政府补助由递延收益转入损益的金额),其中增值税即征即退资金为人民币8,894,919.17元,政府科研项目补助资金及其他政府补助资金为人民币5,480,576.23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补助的类型及确认和计量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发放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收款日期	补助金额(元)	政策依据	计入会计科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1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岗前培训补贴	2017年2月	33,800.00	《深圳市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办法》(深人社规(2016)14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否
2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	经济促进局工业稳增长奖励	2017年3月	1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工业稳增长奖励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否
3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7年5月	872,606.37	深国税南通(2017)66181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4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7年7月	363,044.90	深国税南通(2017)66181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5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深圳市科技计划重20170190电力系统电压暂降治理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2017年6月	900,000.00	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作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否
6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深圳市科技计划重20170190电力系统电压暂降治理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2017年6月	1,100,000.00	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作书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否
7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7年7月	1,596,007.57	深国税南通(2017)68807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8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7年8月	554,695.17	深国税南通(2017)72100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9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年第1批专利资助	2017年8月	12,000.00	《深圳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财规(2014)18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否
10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7年8月	300,092.51	深国税南通(2017)72103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11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企业改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	2017年9月	1,000,000.00	中小企业服务署关于2017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改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计划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否
12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岗前培训补贴	2017年9月	18,600.00	《深圳市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办法》(深人社规(2016)14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否
13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实训基地资助项目	2017年9月	72,000.00	深圳市南山区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实训基地管理办法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否
14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7年9月	791,778.56	深国税南通(2017)84573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15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稳岗补贴	2017年10月	65,176.23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的通知》(深人社规【2016】1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否
16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7年11月	851,501.2	深国税南通(2017)83387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17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7年12月	733,971.88	深国税南通(2017)128523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18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8年1月	648,428.94	深国税南通(2017)93134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19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8年1月	618,698.89	深国税南通(2017)96470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20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8年1月	66,830.45	深国税南通(2017)105121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21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研发资助	2018年1月	2,179,000.00	《关于促进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深发(2016)7号)、《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办法》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否
22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2018年1月	363,467.44	深国税南通(2017)139143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23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软件退税	-	532,320.29	深国税南通(2017)158384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是

二、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区分与公司日常活动是否相关,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补助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累计金额为13,275,495.4元。其中12,175,495.4元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计入其他收益。
上述补助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累计金额为1,100,000元,取得时先计入递延收益,将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按照该资产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分期计入损益。依据公司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该项目研发设备的折旧年限为5年,残值率为5%,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公司自2017年7月开始对研发设备计提折旧,截至2017年12月31日,研发设备折旧金额共计55,677.20元。
(4)上述补助资金将对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产生正面影响,预计税前增加利润总额 13,331,172.6元。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的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300693　证券简称:盛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5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2017年度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200万元-4,800万元	盈利:6,386.1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4.84%至34.2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55元-0.63元	盈利:0.93元

注:上表中的"元、万元"均指人民币。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17年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及营销投入力度,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较上年有所增加。2017年公司充电桩产品受到市场竞争激烈、国家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及各地方政策落地较晚,以及以国家电网为主的充电桩市场波动等不利因素叠加影响,导致公司2017年充电桩产品订单数量较2016年有所下降。同时,受汇率波动影响,2017年度公司汇兑损失增加。但由于公司加大新产品的市场开拓及营销投入,2017年公司电能质量、储能产品增长势头良好,抵消部分因充电桩业务下滑造成的不利影响。
2、报告期内,预计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731.56万元。
四、其他有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17年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18-002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1月29日上午9时在山东省临沂市临沭县史丹利路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18年1月23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董事长高文班先生、董事高进华先生、井沛花女士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独立董事武志杰先生、李琦女士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高文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采用黄金租赁方式开展流动资金融资的议案》。
为充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拓展融资渠道,公司拟与商业银行在2017年度银行授信额度范围内以黄金租赁方式开展流动资金融资业务。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1月3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采用黄金租赁方式开展流动资金融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18-003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采用黄金租赁方式开展流动资金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9日上午9时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采用黄金租赁方式开展流动资金融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17年度银行授信额度范围内开展黄金租赁业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黄金租赁融资业务概述
1、为充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拓展融资渠道,公司拟与商业银行以黄金租赁方式开展流动资金融资业务。黄金租赁融资业务,是公司与银行达成一致,在商定的融资成本下,首先向银行租入黄金,随即委托银行卖出全部租赁的黄金获得融资资金,并与银行签订远期交易合约,约定一定期限后以约定的价格买入与租赁数量、品种相一致的黄金,锁定到期应偿还黄金的数量和金额。租赁到期后,公司归还同等数量、同等品种的黄金给银行。公司无需承担黄金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2、黄金租赁获得资金的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3、融资额度:融资总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
4、融资期限:每笔业务不超过12个月(有效期自公司与银行签订黄金租赁业务的起始日为准)。
5、融资成本:综合成本不高于当期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二、开展黄金租赁业务的方式
公司与银行办理完黄金租赁手续后,即委托相关银行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卖出全部租赁的黄金,快速获得资金;同时与银行签订远期交易合约,约定一定期限后(具体根据每笔业务的融资期限确定)以约定的价格买入与租赁数量、品种相一致的黄金,锁定到期应偿还黄金的数量和金额,公司融资成本与黄金波动风险无关。利用该种融资方式可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需求的同时也有效降低了公司的融资成本。
三、相关黄金租赁融资的风险控制
本公司在与银行签订黄金租赁合约时,委托银行就租赁黄金的品种、数量,按照约定的期限和价格进行相应远期套期保值操作,无需承担融资期间黄金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四、履行程序
1、2018 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采用黄金租赁方式开展流动资金融资的议案》。
2、本次议案融资额度尚在公司2017年度银行授信额度范围内,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18-004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18年1月29日上午10时30分在山东省临沂市临沭县史丹利路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议题于 2018年1月13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职工代表。会议应到职工代表100人,实到职工代表73人,超过全体职工代表的三分之二,符合法定人数。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以7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补选邱红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现任其他4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18-005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刘景磊先生于近日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月29日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选举,补选邱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邱红女士将与现任其他4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件:
邱红女士,中国国籍,1981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中级人力资源管理师。邱红女士2008年5月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绩效部经理、人力资源中心副总经理,现任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
截至目前,邱红女士持有公司股票6,000股,股票性质为股权激励限售股,公司将于2018年5月份之前对该部分股票予以回购注销。邱红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